

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各位监事：

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、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，现将 2018 年度工作汇报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8 年度，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，具体会议审议事项如下：

1、2018 年 3 月 29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及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2、2018 年 4 月 27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3、2018 年 5 月 15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4、2018 年 6 月 8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5、2018 年 8 月 17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》。

6、2018 年 10 月 26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权，对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召集程序以及各项议案表决进行了监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、公司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。根据检查结果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18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的召开、表决、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，监事会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严格的监督，未发现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。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，各项制度得到了切实执行，防范了公司经营管理的风险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的进行。2018 年监事会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职能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支撑。

2、公司财务状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、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、有效的监督、检查和审核，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财务报告真实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全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获取充分、适当审计证据的基础上，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准确真实的反应了公司的真实财务情况，监事会予以认可。

3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关联交易符合相关规定，严格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原则，相关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年初公布的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范围以及额度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4、公司对外担保及收购、出售资产等情况

2018 年度，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，无重大收购、出售资产事项，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。

5、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建立了能够有效覆盖公司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。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、完整、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的情况。

三、2019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

2019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以财务监督和内部控制为核心，继续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运行情况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等方面进行核查监督，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。通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及列席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决策程序，并为其合规性与合法性提出建议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

监事会